

## 华能玉环电厂供热项目（涉海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6月3日，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玉环电厂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召开了本公司华能玉环电厂供热项目（涉海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玉环电厂（项目建设单位）单位代表、河南品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会议专家组等代表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36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类》（HJ/T394-2007）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在听取了建设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基本情况与调查结果介绍、审阅了相关资料并勘查现场后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华能玉环电厂供热项目（涉海段）位于玉环市西部沿海，紧邻 76 省道复线南延玉环楚门至大麦屿疏港公路跨海桥梁，本工程华能玉环电厂供热项目涉海段平行于 76 省道复线南延玉环楚门至大麦屿疏港公路跨海桥梁（小普竹大桥、太平大桥）建设，建设涉海段总长度为 2970.9m，其中小普竹大桥段长 855.8m，太平大桥段长 2115.1m。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1月，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玉环电厂委托杭州希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华能玉环电厂供热项目（涉海段）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9年5月24日，台州市生态环境局玉环分局以“玉环建[2019]118号”对《华能玉环电厂供热项目（涉海段）环境影响报告书》予以批复。

本项目于2020年4月开始开工建设，2024年1月整体投入调试运行，目前项目运行正常，并具备环境保护竣工整体验收条件。

### （三）投资情况

工程实际总投资约3092万元，环保投资约177.2万元，环保投资比例为5.7%。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主要对华能玉环电厂供热项目（涉海段）环境保护竣工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查阅资料及现场调查可知，环评阶段涉海段总长度为3431.5m，其中白岩大桥段长460.6m，小普竹大桥段长855.8m，太平大桥段长2115.1m；实际建设涉海段总长度为2970.9m，其中小普竹大桥段长855.8m，太平大桥段长2115.1m，实际建设时设计优化调整，白岩大桥段管道由桥北侧架设改为桥南侧架设，沿西大线道路架设，不再涉海。

工程变动后，涉海域管道长度减少，缩减了对周边保护区、生态敏感区及海洋生态环境的影响，本次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措施、设施落实情况

华能玉环电厂供热项目（涉海段）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委托杭州海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021年4月对本项目涉海段管道进行海上跟踪监测，并于2021年5月编制完成了《华能玉环电厂供

热项目（涉海段）海洋环境影响跟踪监测报告》，已于 2024 年 5 月完成了增殖放流，该工程施工期的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修复措施已总体落实。

### （一）海洋生态环境

施工期海洋生态保护措施主要以预防为主，在各种作业工程施工过程中，加强施工队伍的组织和管理，采用先进技术设备，严格按照操作规程，科学安排作业程序，降低对海洋生物生长的影响。加强防范措施和应急准备，加强施工期生活污水的收集处理和生活垃圾的收集处置，本项目施工期未在海域内倾倒各种垃圾与排放废污水。

### （二）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设备及车辆冲洗废水。

施工人员租用工程管线附近民居房，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收集后经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

管道施工期施工生产废水包括各种施工设备及车辆清洗废水等，施工期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现场。

### （三）废气

工程施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及施工机械设备燃油废气等，建设单位采取物料封闭运输、堆料场进行遮挡、施工道路进行洒水降尘、大风天气不进行作业等措施，减轻了施工期的扬尘影响。

### （四）噪声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为运输车辆、施工机械（推土机、挖掘机等），本工程合理科学地布局了施工现场，合理规划了运输路线。采取以上措

施后，本工程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 **（五）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在施工区和生产生活区设置垃圾桶、垃圾集中堆放点，将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清运，集中处理，垃圾集中堆放点定期消毒。

施工废料：施工废料部分可回收利用，剩余废料依托当地职能部门有偿清运。

#### **（六）“以新代老”措施执行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符合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文件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施工期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工程严格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了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调试运行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保措施有效，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工程建设期及营运期总体按照要求采取有效的环保措施，污染物均按照规定得到有效处置。

### **六、验收结论**

华能玉环电厂供热项目（涉海段）已完成了施工期的海洋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批复中要求的生态补偿及环境保护措施，从海洋环境、生态环境、水、气、声、固废等方面来看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同意通过验收。

### 七、验收建议和后续要求

(1) 加强供热蒸汽管道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如日常巡线、管道定期内检等；

(2) 加强管道沿线环境管理。

### 八、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见签到单。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玉环电厂

2024年6月3日

